证券代码:600576 证券简称:祥源文化 公告编号:临2021-069

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公司涉及的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的诉讼时效已届满,公司正有序推动存量案件的收尾工作,依法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合法利益。

●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告、共同被告或被上诉人。

●涉案的金额:209起一审案件原合计诉讼金额8,077,145.38元,一审判决金额7,620,059.55元(含赔偿款及案件受理费);45起案件达成调解协议,合计1,037,945.20元(含赔偿款及案件受理费);1起二审案件原诉讼金额75,000.00元,判决赔偿款合计16,680.00元。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基于2017年8月4日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孔德永先生和现间接控股股东祥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做出的相关承诺,相关方无条件向上市公司予以赔偿,因此上述诉讼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不会造成重大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案件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维护公司合法权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截至2021年10月13日,除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中已披露的诉讼进展情况以外,公司陆续收到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中院")发来的209份《民事判决书》、45份《民事调解书》以及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高院")发来的1份《民事判决书》。现就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一审案件判决情况

(一)一审案件的基本情况

1、诉讼当事人:

原告:刘智英等208名自然人及北京鑫恒盛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被告: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赵薇、西藏龙薇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薇传媒")、孔德永

2、原告的诉讼请求:

(1)判令被告赔偿原告的经济损失合计8,077,145.38元。

(2)判令被告承担案件的诉讼费用。

3、主要事实与理由:

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定公司等有关方存在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行为,并进行了处罚。原告共计209名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分别向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公司及有关方就前述信息披露违法行为承担民事赔偿责任。

(二)一审案件判决情况

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对上述诉讼案件进行了开庭审理,现已审理终结。

对刘智英等209名原告诉公司或龙薇传媒、赵薇、孔德永案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第六十九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侵权责任法》第八条、第十三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第七条第(七)项、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十九条、第二十条、第三十条、第三十二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六十四条第一款之规定,判决如下:

(1)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赔偿款及利息合计7,476,570.55元。

(2)共同被告方对上述第一项应付款项承担连带责任。

(3)案件受理费合计由公司与共同被告方负担143,489.00元。

二、调解情况

对曾驰等45名自然人与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在审理过程中,经法院主持调解,双方当事人自愿达成协议,公司共需支付赔偿款1,032,174.95元,承担案件受理费5,770.25元,以上合计1,037,945.20元。

三、二审案件情况

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上诉人(原审原告)周春霞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向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公司等相关方就信息披露违法行为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诉讼金额为75,000.00元。公司收到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发来的《民事判决书》,判决公司支付赔偿款及利息合计16,680.00元 。

周春霞在法定期限内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了上诉。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对上述案件进行了开庭审理,现已审理终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七十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判决结果为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四、案件判决对公司的影响

目前,公司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为避免公司因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而产生经济损失,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孔德永先生于2017年8月4日承诺如因个人违反证券法律法规导致上市公司需承担任何行政责任、刑事责任及民事赔偿责任而遭受经济损失的,均由孔德永先生无条件向上市公司予以赔偿,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祥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进一步承诺对此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因此上述诉讼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涉及龙薇传媒收购公司引发的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的诉讼时效已于2021年4月16日届满,公司正有序推动存量案件的收尾工作,妥善处理诉讼事宜,依法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相关案件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一)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1)浙01民初264号、(2021)浙01民初487号-489号、(2021)浙01民初491号-500号、(2021)浙01民初664号、(2021)浙01民初666号-667号、(2021) 浙01民初670号-686号、(2021) 浙01民初688号-700号、(2021)浙01民初803号-805号、(2021)浙01民初807号-829号、(2021)浙01民初831号、(2021)浙01民初833号-837号、(2021)浙01民初840号-844号、(2021)浙01民初845号-850号、(2021)浙01民初951号-954号、(2021)浙01民初956号、(2021)浙01民初958号、(2021)浙01民初961号、(2021)浙01民初964号-966号、(2021)浙01民初974号-975号、(2021)浙01民初977号、(2021)浙01民初981号、(2021)浙01民初992号、(2021)浙01民初994号、(2021)浙01民初996号-1000号、(2021)浙01民初1051号-1056号、(2021)浙01民初1058号-1075号、(2021)浙01民初1077号、(2021)浙01民初1151号-1155号、(2021) 浙01民初1174号-1189号、(2021) 浙01民初1192号、(2021)浙01民初1202号-1208号、(2021)浙01民初1210号-1215号、(2021)浙01民初1218号-1225号、(2021)浙01民初1231号-1242号、(2021)浙01民初1244号-1250号、(2021)浙01民初1252号-1253号、(2021)浙01民初1265号、(2021)浙01民初1299号、(2021)浙01民初1368号、(2021)浙01民初1381号-1383号、(2021)浙01民初3154号-3156号

(二)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2021)浙01民初665号、(2021)浙01民初802号、(2021)浙01民初806号、(2021)浙01民初830号、(2021)浙01民初832号、(2021)浙01民初838号、(2021)浙01民初957号、(2021)浙01民初960号、(2021)浙01民初962号-963号、(2021) 浙01民初967号、(2021) 浙01民初969号-973号、(2021) 浙01民初976号、(2021) 浙01民初987号、(2021) 浙01民初989号-991号、(2021)浙01民初1057号、(2021)浙01民初1076号、(2021)浙01民初1090号-1094号、(2021)浙01民初1096号-1100号、(2021)浙01民初1156号-1158号、(2021)浙01民初1193号、(2021)浙01民初1198号、(2021)浙01民初1200号-1201号、(2021)浙01民初1209号、(2021)浙01民初1226号-1228号、(2021)浙01民初1374号。

(三)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1)浙民终1046号。

特此公告。

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3日

证券代码:002876 证券简称:三利谱 公告编号:2021-074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3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且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有保本承诺、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等品种,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滚存使用。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已发表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3月18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1年06月24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8,000万元购买"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183期(3个月看涨网点专属)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起息日为2021年06月25日,到期日为2021年09月24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06月26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9)。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如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赎回本金8,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64.00万元。本金及理财收益已全额存入募集资金专户。

二、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8,000万元购买"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435期(3个月网点专属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种类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预期净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435期(3个月网点专属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	3.20%-3.40%	90天	2021.10.15	2022.01.14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以及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本着审慎原则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尽管公司投资的结构性存款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导致实际收益不可预期的风险。

(二)公司针对投资风险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筛选投资对象,只允许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只能购买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等品种,不得与非正规机构进行交易。交易必须以公司名义设立投资产品账户,不得使用他人账户进行操作投资产品。投资产品不得质押,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应当及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2、公司将建立投资台账,安排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负责对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五、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含本次公告所涉及现金管理产品):

序号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种类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预期净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是否赎回	投资收益(万元)
1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华强支行	2020年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定制第十期产品22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1.00%-2.98%	81天 2020.10.10-2020.12.31	是	32.40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9013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30天网点专属)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	1.15%-2.75%	30天 2020.11.11-2020.12.10	是	17.00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901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网点专属)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	1.15%-3.00%	90天 2020.12.16-2021.03.16	是	56.00
4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华强支行	2021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一期产品54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1.10%-2.95%	120天 2021.01.06-2021.05.06	是	47.50
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明城支行	"汇利丰"2021年第4255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	3.10%	85天 2021.02.25-2021.05.21	是	50.53
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901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网点专属)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	3.35%	90天 2021.03.22-2021.06.20	是	67.00
7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3.30%	274天 2021.03.25-2021.12.24	否	--
8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华强支行	2021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四期产品584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3.30%	90天 2021.05.06-2021.08.06	是	41.25
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明城支行	"汇利丰"2021年第5211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	3.10%	96天 2021.06.04-2021.09.08	是	57.07
1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183期(3个月看涨网点专属)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	3.20%-3.40%	91天 2021.06.25-2021.09.24	是	64.00
11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华强支行	2021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八期产品66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3.30%	90天 2021.08.06-2021.11.06	否	——
1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435期(3个月网点专属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	3.20%-3.40%	91天 2021.10.15-2021.01.14	否	——

备注:公司与上表所列签约银行均无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合计为4亿元(含本次),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批的额度。

六、备查文件

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电子回单;

2、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8000万);

3、中国农业银行电子回单。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002846 证券简称:英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1-079
债券代码:128079 债券简称:英联转债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英联转债"2021年付息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英联转债将于2021年10月21日按面值支付第二年利息,每10张"英联转债"(面值1,000元)利息为6.00元(含税)。

2、债权登记日:2021年10月20日

3、除息日:2021年10月21日

4、付息日:2021年10月21日

5、"英联转债"票面利率:第一年0.4%、第二年0.6%、第三年1.0%、第四年1.7%、第五年2.2%、第六年2.7%。

6、英联转债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为2021年10月20日,凡在2021年10月20日(含)前买入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2021年10月20日卖出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在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7、下一付息期起息日:2021年10月21日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9年10月21日公开发行了214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英联转债,债券代码:128079)。根据《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规定,在英联转债的计息期间内,每年付息一次,公司已于2020年10月21日支付第一年的利息,将于2021年10月21日支付第二年的利息。现将本次付息有关事项公布如下:

一、"英联转债"基本情况

1、债券简称:英联转债

2、债券代码:128079

3、可转债发行量:21,400.00万元(214万张)

4、可转债上市量:21,400.00万元(214万张)

5、可转债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6、可转债上市时间:2019年11月21日

7、可转债存续的起止日期:2019年10月21日至2025年10月21日。

8、可转债转股期的起止日期:2020年4月27日至2025年10月21日

9、可转债票面利率:第一年0.4%、第二年0.6%、第三年1.0%、第四年1.7%、第五年2.2%、第六年2.7%。

10、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1)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本次是英联转债第二年付息,期间为2020年10月21日至2021年10月20日,票面利率为0.6%。

(2)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B×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当年票面利率。

(3)付息方式

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

②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③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④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11、可转换公司债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1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13、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担保情况:本次可转债由公司实际控制人翁伟武、翁伟嘉、翁伟炜、翁伟博、蔡沛依、柯丽婉及核心家族成员(包括翁伟武之配偶许雪妮,柯丽婉之子翁子腾,翁伟炜、翁伟博之父翁清钦,翁伟武之母罗素华)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范围包括本期可转债本金以及该款项至实际支付日的所有应付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担保债权的合理费用和其他依据法律、法规和相关规章应由担保人支付的合理费用。

14、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级别及资信评估机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鹏元")评级,根据中证鹏元出具的《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中鹏信评【2018】第Z【1737】号01),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评级展望稳定。

中证鹏元分别于2020年6月19日出具《2019年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20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中鹏信评【2020】跟踪第【366】号01)、2021年4月8日出具《2019年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21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中鹏信评【2021】跟踪第【46】号01),评级跟踪结果均为:本期债券信用等级维持为A+,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为A+,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保荐")为"英联转债"发行及上市的保荐机构。2020年5月28日,公司聘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担任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保荐机构,并与长江保荐签订了终止协议,长江保荐未完成的对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持续督导将由中信证券承接完成。

二、本次付息方案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本期为"英联转债"第二年付息,计息期间为2020年10月21日至2021年10月20日期间的利息,当期票面利率为0.6%,本次付息每10张(面值1,000元)债券派发利息人民币6.00元(含税)。

对于持有"英联转债"的个人投资者和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利息所得税由证券公司等兑付派发机构按20%的税率代扣代缴,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实际每10张派发利息为4.80元;对于持有"英联转债"的合格境外投资者(QFII和RQFII),根据《关于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108号)规定,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实际每10张派发利息6.00元;对于持有"英联转债"的其他债券持有者,每10张派发利息6.00元,其他债券持有者自行缴纳债券利息所得税,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

三、本次付息债权登记日、除息日及付息日

1、债权登记日:2021年10月20日(星期三)

2、债券除息日:2021年10月21日(星期四)

3、债券付息日:2021年10月21日(星期四)

四、本次付息对象

本期债券付息的对象为:截至2021年10月20日(该日期为债权登记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全体持有人。

五、本次付息方法

本公司将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进行本次付息。并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划付本期利息资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本期债券利息划付给相应的付息网点(由债券持有人指定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或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

六、关于本次付息对象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1、个人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法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者应缴纳公司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20%。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强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工作的通知》(国税函[2003]612号)规定,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各付息网点在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利息时负责代扣代缴,就地入库。

2、非居民企业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关于境外投资机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的通知》(财税[2018]108号)等规定,自2018年11月7日至2021年11月6日止,本期债券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故本期债券非居民企业(包括QFII、RQFII)债券持有者取得的本期债券利息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

3、其他债券持有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对于其他债券持有者,其债券利息所得税需自行缴纳。

七、咨询联系方式

咨询部门: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754-89816108

指定邮箱:zhengquan@enpackcorp.com

八、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付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846 证券简称:英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1-080
债券代码:128079 债券简称:英联转债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项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并于2021年9月15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鉴于公司实施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业务(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49971元,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318,353,883股;同时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英联转债"自2020年4月27日进入转股期,截至2021年6月30日英联转债累计转换成股票8,793,670股。鉴于以上因素,公司截至2021年6月30日股本变更为318,393,413股。根据以上基于以上事项,公司对《公司章程》相应的注册条款进行修订。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需要,公司相应修订了《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同时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公司章程》修订等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最终变更内容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8月30日、2021年9月16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工商变更手续登记信息

根据上述变更事宜,公司于近日办理完成上述工商变更手续并获得了汕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500784860067G

名称: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汕头市濠江区达南路中段

法定代表人:翁伟武

注册资本:人民币叁亿壹仟捌佰叁拾玖万叁仟肆佰壹拾叁元

成立日期:2006年01月11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制造、加工:五金制品;销售:金属材料,塑料原料;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三日

关于暂停招商沪港深科技创新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0月1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招商沪港深科技创新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招商沪港深科技创新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4266	
基金管理人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法律法规及《招商沪港深科技创新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商沪港深科技创新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1年10月13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年10月13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1年10月13日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1年10月13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1年10月13日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维护基金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招商沪港深科技创新混合A	招商沪港深科技创新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4266	010754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根据香港交易所2021年10月13日发布的公告,受台风天气影响,香港证券及衍生产品市场于2021年10月13日全天暂停交易。为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维护基金持有人利益,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于2021年10月13日暂停招商沪港深科技创新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暂停期间投资人提交的本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将做失败处理。

本公司曾于2021年2月6日发布公告,决定于北京时间2021年10月14日(2021年10月14日为重阳节)暂停本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并自暂停日的下一工作日恢复,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暂停期间投资人提交的本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将做失败处理。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或登陆网站www.cmfchina.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3日

关于暂停招商上证港股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申购和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0月1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招商上证港股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招商上证港股通ETF	
基金主代码	513990	
基金管理人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法律法规及《招商上证港股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商上证港股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1年10月13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1年10月13日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维护基金持有人利益。

注:招商上证港股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为港股通综,扩位证券简称为港股通ETF。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根据香港交易所2021年10月13日发布的公告,受台风天气影响,香港证券及衍生产品市场于2021年10月13日上午或全天暂停交易。为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维护基金持有人利益,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于2021年10月13日暂停招商上证港股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本公司曾于2021年10月12日发布公告,决定于北京时间2021年10月14日(2021年10月14日为港股通休市日)暂停本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暂停期间投资人提交的本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将做失败处理。自2021年10月15日起恢复本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或登陆网站www.cmfchina.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3日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规定,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管理的部分公募基金参与江西百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胜智能")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网下申购。百胜智能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股东。百胜智能发行价格为人民币9.08元/股,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

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百胜智能于2021年10月13日发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现将本公司公募基金获配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招商丰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创新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瑞恒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品质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文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安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前沿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新气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研究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现信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金安或长严选1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兴银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景气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中证电池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丰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安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产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盛泽3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创业板大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360	30,508.80
招商医药健康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瀛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国证食品饮料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中证全指医疗器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安泰偏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先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3年封闭运作隔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中证科创创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兴和悦选1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瑞智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4,160	37,772.80
招商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8	37,482.24
招商成长精选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瑞安1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中证白酒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安润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丰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品质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中证消费龙头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量化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MSCI中国A股国际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稳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中证光伏产业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行业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丰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瑞德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安荣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中证全指软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安元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品质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瑞丰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中国机遇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制造业转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睿逸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